



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泉发改审〔2025〕99号

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泉州永春城东 医院规划用地 110kV 山春线 3#-5#迁改 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暨初步设计的批复

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

报来《关于申请审批泉州永春城东医院规划用地 110kV 山春线 3#-5#迁改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暨初步设计的请示》（永发改〔2025〕77 号）及有关材料收悉。泉州市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暨初步设计进行审查并出具相关意见，现对泉州永春城东医院规划用地 110kV 山春线 3#-5#迁改工程（项目代码：2509-350500-04-01-679067）可行性研究报告暨初步设计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必要性：因 110kV 山春线 4#塔位于待建的永春县城东医院用地红线范围内，为配合永春县城东医院项目建设需要

进行线路迁改，项目建设对消除安全隐患、保障项目合规建设具有重要意义。经研究，原则同意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暨初步设计。

二、项目单位：永春县桃城镇人民政府。

三、建设地点：永春县桃城镇长安社区。

四、建设内容及规模：本工程计划拆除原山春线#4 塔及原 3#-原 5#之间的旧导地线，新建 4 基单回路钢管杆（其中 2 基型号为 110-CE21GD-J1、2 基型号为 110-CE21GD-J4G）。迁改起自原山春线#3，沿北环路北侧人行道向东南方向行进，最后接至原山春线#5。改造新建段长度约 0.729km，全线采用单回路设计。新建导线采用 JL/G1A-240/30 型钢芯铝绞线，新建地线采用两根 LBGJ-40AC/80 良导体。拆除原 4#塔及 0.8km 的旧导地线、附件材料。本工程新建的 4 基钢管杆共安装 YH10CX1-102/296（带计数器）型氧化锌避雷器 12 支。

五、技术标准：项目主要按照《国家电网有限公司输变电工程标准工程（2022 年）》等规范标准执行。

六、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经审定，项目总投资概算控制在 207 万元以内，其中工程费用 156 万元，设备购置费 3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5 万元，基本预备费 3 万元。建设资金来源：项目建设资金为永春县财政拨款。

七、建设期限：8 个月。

八、招标内容：根据招标投标法、国家和我省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具体规定，项目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重要设备、重要材料等事项，请严格依法依规认真组织开展招投标活动。其采购事宜

依照有关规定执行。

九、项目已按有关规定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并经永春县桃城镇人民政府认定为低风险。请严格落实项目社会稳定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十、相关要求：请你局督促项目单位在项目开工建设前，依法办理规划许可、安全生产、环评审批、施工许可等相关报建手续。并据此进一步优化施工图方案，落实项目建设条件，依法做好项目招投标，严格控制项目质量及投资，确保按计划完成项目建设任务。项目施工中，要履行职责，加强监管、确保工程质量及杜绝浪费，项目竣工验收按实结算。

请项目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的基本信息。

如需对本项目审批文件所确定的内容进行调整，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委报告，并按照相关规定办理。

附件：泉州永春城东医院规划用地 110kV 山春线 3#-5#迁改工程概算审核汇总表

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年11月14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泉州永春城东医院规划用地 110kV 山春线 3#-5#迁改工程 概算审核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审核价
一	架空输电线路本体工程	156
二	设备购置费	3
三	其他费用	45
1	建设场地征用及清理费	1.10
1.1	余物清理费	1.10
2	项目建设管理费	10.64
2.1	项目法人管理费	1.83
2.2	招标费	0.44
2.3	工程监理费	7.36
2.4	施工过程造价咨询及竣工结算审核费	0.73
2.5	工程保险费	0.28
3	项目建设技术服务费	30.91
3.1	项目前期工作费	0.00
3.2	勘察设计费	19.62
3.3	设计文件评审费	2.50
3.4	工程建设检测费	8.63
3.4.1	电力工程质量检测费	0.34
3.4.2	环境监测及环境保护验收费	7.41
3.4.3	水土保持监测及验收费	0.00
3.4.4	桩基检测费	0.88
3.5	电力工程技术经济标准编制费	0.16

4	生产准备费	0.00
5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费用	2.30
四	基本预备费	3
五	工程概算总投资	207

抄送：省发展改革委，市政府办，市财政局、资源规划局、住建局、生态环境
局、应急局、统计局，永春县政府，永春县桃城镇人民政府。

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5 年 11 月 14 日印发